紫金县第4批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案件处理结果公示表

2016年12月1日12:00-2016年12月2日12:00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的群众举报环境污染问题1件(其中来信1件,来电0件)。

月号		涉及 县区	举报内容	核查情况	处理结果
1	(第 4批) 18号	紫金 县	百合报金大尾型严境名签河县新一养重。民,市容山法场染明联举紫镇塘大,环	黄元章养猪场于 2001 年开始建设养殖,当时党委、政府鼓励支持养殖业发展,该猪场无环保审批手续。猪场共建有猪舍 6 栋,猪舍面积约 1193 平方米,产生的猪屎、猪尿全部排入 2 个约 600 立方米的沼气池处理,产生的沼液进入氧化塘(灌溉塘)。	法进行了拆除, 落实了清理、消毒等工